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邀請或要約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



歡喜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HUANXI MEDIA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3)

完成(1)認購新股份；及(2)發行認股權證

茲提述歡喜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一日的公告，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認購事項及認股權證認購。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根據股份認購協議及認股權證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認股權證認購交割與認購事項完成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同時落實。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根據認購特別授權向C River Limited(認購方之聯屬人士)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港幣0.30元配發及發行727,638,000股認購股份。根據股份認購協議，認購方有權將其於股份認購協議下之權利轉讓予其聯屬人士。

* 僅供識別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向C River Limited (認股權證認購方之聯屬人士)按發行價每份認股權證港幣0.01元發行731,294,472份認股權證。每份認股權證之行使價為港幣0.44元。根據認股權證認購協議，認股權證認購方有權透過其聯屬人士認購認股權證。於認股權證獲行使時發行的認股權證股份將根據認股權證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

本公司因認購事項及認股權證認購而導致之股權結構變動(假設於本公告日期至認股權證所附認購權獲悉數行使日期期間，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如下：

股東	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前		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		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及 按初始行使價 悉數行使認股權證後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C River Limited (附註1)	-	0%	727,638,000	16.60%	1,458,932,472	28.52%
Newwood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2及3)	265,171,082	7.25%	265,171,082	6.05%	265,171,082	5.18%
多樂有限公司(附註2及3)	92,342,216	2.53%	92,342,216	2.11%	92,342,216	1.81%
Highrise Castle Limited (附註2及3)	800,000	0.02%	800,000	0.02%	800,000	0.02%
董平先生(附註2及3)	43,750,000	1.20%	43,750,000	1.00%	43,750,000	0.86%
泰穎有限公司(附註2及4)	438,625,528	12.00%	438,625,528	10.00%	438,625,528	8.57%
泰嶸控股有限公司(附註2及5)	438,625,528	12.00%	438,625,528	10.00%	438,625,528	8.57%
Panfaith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6)	15,060,000	0.41%	15,060,000	0.34%	15,060,000	0.29%
呼惠女士(附註7)	8,480,000	0.23%	8,480,000	0.19%	8,480,000	0.17%
王虹先生(附註8)	200,000	0.01%	200,000	0.00%	200,000	0.00%
嗶哩嗶哩股份有限公司(附註9)	328,366,954	8.98%	328,366,954	7.49%	328,366,954	6.42%
貓眼娛樂(附註10)	208,430,000	5.70%	208,430,000	4.75%	208,430,000	4.07%
其他公眾股東	1,816,621,054	49.68%	1,816,621,054	41.44%	1,816,621,054	35.51%
總計	<u>3,656,472,362</u>	<u>100.00%</u>	<u>4,384,110,362</u>	<u>100.00%</u>	<u>5,115,404,834</u>	<u>100.00%</u>

附註(該等附註內界定之詞彙僅適用於該等附註)：

1. C River Limited為一間投資管理公司，作為為認購事項及認股權證認購提供資金的基金Galaxy Haven Growth Capital L.P.的普通合夥人。
2. 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四日，本公司前主席及前執行董事董平先生(「董先生」)、Newwood Investments Limited(「Newwood」)、泰穎有限公司(「泰穎」)、非執行董事寧浩先生(「寧先生」)、泰嶸控股有限公司(「泰嶸」)及非執行董事徐崢先生(「徐先生」)訂立股東協議(「股東協議」)，當中列明協議各方對管治本公司之若干權利與義務。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Newwood被視作於董先生、泰穎及泰嶸擁有權益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3. Newwood、多樂有限公司及Highrise Castle Limited由董先生全資擁有。董先生亦為股東協議之訂約方，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董先生被視作於Newwood、泰穎及泰嶸擁有權益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4. 泰穎由寧先生全資擁有。寧先生及泰穎亦為股東協議之訂約方，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彼等被視作於董先生、Newwood及泰嶸擁有權益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5. 泰嶸由徐先生全資擁有。徐先生及泰嶸亦為股東協議之訂約方，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彼等被視作於董先生、Newwood及泰穎擁有權益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6. Panfaith Investments Limited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小龍先生最終全資擁有。
7. 該等股份由呼惠女士個人持有。
8. 該等股份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王虹先生及其配偶共同持有。
9. 該披露權益由嗶哩嗶哩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提交通知表格作出披露。
10. 該披露權益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十四日之公告中作出。

承董事會命
歡喜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項紹琨

香港，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項紹琨先生(行政總裁)及呼惠女士；非執行董事寧浩先生及徐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德銓先生、李小龍先生及王虹先生。